

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81000 吨高档特种纸智能化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 81000 吨高档特种纸智能化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龙游县城北工业园区金星大道 30 号；

行业类别：C222，造纸；

建设内容：项目不新增用地，利用现有厂房对现有 1#机和 2#机生产线主体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和系统优化，纸机车速由 300m/min 提升至 500 m/min，产能增加 1.6 万吨；利用现有厂区预留空地进行扩建，拟购置一条 3800/600 长网多缸带表胶纸机、一条 3800/500 长网大缸带表胶和小缸纸机，配套厂房和辅机等新建二条生产线，形成年产 6.5 万吨高档特种纸的生产能力，本次技改扩建共增产能 8.1 万吨。

项目性质：技改扩建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本项目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保护对象。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见表 1。

表 1 主要环境敏感目标一览表

保护类别	行政村	敏感点名称	方位	规模	与厂界最近距离 (m)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保护目标	大治行政村	金星湾村	N	约 70 余户，260 人	170	环境空气二 级
		大治村	NE	约 60 余户，240 人	895	
		红塘村	NE	约 35 户，130 人	150	
	凤基坤行政 村	叶宝塘村	NE	80 户，250 人	1800	
		外依山村	NE	85 户，250 人	1825	
		凤基坤村	E	113 户，400 人	2114	
	据家村行政 村	江塘底村	SE	约 110 余户，436 人	1300	
		据家村	SE	约 140 余户，548 人	1330	
		桥头村	NE	约 52 户，230 人	1220	
	西元村行政 村	西元村	N	约 1166 人	1710	
周红坂行政 村	上山头村	S	约 55 户，240 人	1700		

	下章村行政村	下章村	W	484 户, 1448 人	1700	
	王北斗村行政村	牛岗	NW	约 300 人	1130	
		王村	NW	约 800 人	1840	
	住宅小区	晨北小区	W	约 900 户	870	
	住宅小区	申城大自然	SW	约 700 户	877	
	住宅小区	华飞庄园	SW	约 630 户	1200	
	学校	龙游北辰小学	W	24 个班	1300	
声环境保护目标	大治行政村	金星湾村	N	约 70 余户, 260 人	170	声环境 2 类
		红塘村	NE	约 35 户, 130 人	150	
水环境保护目标	/	衢江	S	大河	1900	III类, 农业用水区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

1、废水：本项目废水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造纸白水经絮凝沉淀+气浮处理后大部分回用，多余部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部分废水处理后可实现回用，其余废水纳管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项目废水排放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很小。

2、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粉尘和天然气燃烧废气，粉尘经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烘干天然气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3、固体废物：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浆渣、污泥、废机油、废网、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等。其中浆渣和污泥出售给龙游金达纸制品商行综合利用，废网、废包装材料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4、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磨浆机、真空泵、施胶机、烘缸等设备的噪声，主要高噪声值设备噪声值在 75-93dB（A）。企业合理布置设备位置，建设单位应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以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转，以免由于设备故障原因产生较大噪声。因此营运期其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项目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见表 2。

表 2 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一览表

污染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拟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废水	生产废水	COD	生产废水经絮凝和气浮处理大部分回用，多余部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部分废水处理后可实现回用，其余废水纳管排放	纳管废水满足“龙环[2011]11号”《关于龙游工业园区接管企业污水纳管标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	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	

废气	投料	粉尘	投料去上方设集气罩，粉尘经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
	烘干	SO ₂ 、NO _x	与干燥湿汽经余热利用后高于15m高空排放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中要求限值
固体废物	浆料	一般固废	委托龙游金达纸制品商行综合利用	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废机油	危险固废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料	一般固废	出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	设备噪声	dB(A)	企业对车间内噪声较大的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安装合适的减振垫；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生产车间的中部。	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通过对本次评价，我单位认为：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81000吨高档特种纸智能化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当地环境功能区划以及相关规划，项目符合清洁生产原则及“三线一单”要求；项目实施具有明确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同时，该项目也会对周围环境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会产生不同程度的废气、废水、噪声等环境污染影响，建设单位应切实落实污染治理措施，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确保环保设施生产设施同时投入使用，切实做好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工作，尽可能减缓或避免项目建设对环境带来的不良影响，使项目建设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在落实以上措施后，本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六、征求意见的内容

1、征求意见的对象

在项目周边2.5公里范围内长期居住和办公的公众或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社会团体。

2、征求意见的范围

对项目环境影响和环保措施的意见，从环保角度对项目建设所持态度。

3、公示期限和公众意见反馈途径

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反馈意见，反馈意见请务必留下您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便于回访。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自本公示信息在建设单位网发布起10个工作日。环评文件报批前环评单位将在本单位网站对环评报告书全本进行公示，公众可登录建设单位网站查阅。公众若需补充了解相关信息，请在公示期间向环评单位联系索要。

七、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

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地址：龙游县城北工业园区金星大道 30 号；

联系人：张总；电话：13706705859；

2、环评单位

煤科集团杭州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萧山区拱秀路 288 号；

联系人：杜工；电话：0571-87986289；邮箱：838345349@qq.com；

3、审批部门

衢州市环境保护局

环保审批窗口

电话：0570-3890106

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7 日